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
承辦人：楊小梅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82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A277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209633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1259736_112D2239671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112年度國際教育優良課程方案徵選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有意參加者請於112年7月26日(星期三)前依說明段規定辦理，免備文報局進行初審後統一報部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19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583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局自110學年度起全面推動國中小國際教育四堂課，為鼓勵各校發展優良課程教案並提出徵選計畫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(含代理與實習教師)，個別或組隊(每1團隊至多5人)參加。

(二)參加組別：分為國小、國中及高中三個組別，每位教師只可投稿1件作品。

(三)作業期程：

1、欲參加者請於112年7月26日(星期三)前將參賽資料

電子檔完妥後寄送至本局承辦人楊小姐電子信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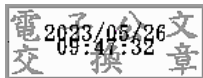
AA2775@ntpc.gov.tw彙辦。

2、本局將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初審且通過者，會提供學校修正建議後並於8月23日（星期三）前請學校繳交調整後並核章完妥之徵件計畫（免備文），以利統一彙整報部參賽。

三、教育部將於112年10月31日（星期二）公布得獎名單於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2.0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.ietw2.edu.tw/ietw2/include/index.php>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